

万泉河防洪治理（堤防护岸）工程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

为充分了解社会各界对“万泉河防洪治理（堤防护岸）工程”的意见和诉求，加强公众参与，准确识别社会稳定风险因素，制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，根据中共海南省委办公厅、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《海南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办法》（琼办发〔2022〕4号）文件的要求，在本项目实施前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，现公示情况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名称：万泉河防洪治理（堤防护岸）工程。

2. 项目概况：万泉河防洪治理（堤防护岸）工程范围涉及海南省万宁市龙滚镇、琼海市会山、龙江、石壁、万泉、嘉积、博鳌等乡镇。万泉河流域防洪体系通过“上蓄、中疏、下访”的思路，上游红岭水库、牛路岭水库控泄，牛路岭水库落实防洪库容，消减洪水下泄流量；流域中下游地区通过改建嘉积大坝、河道整治疏浚，畅通河道；下游乐城先行区段新建堤防工程等，保障琼海、乐城、博鳌等重要区域防洪区安全，使各防洪保护区达到规划防洪标准。万泉河流域各乡镇达到20年一遇防洪标准，近期琼海主城区、乐城先行区、博鳌亚洲论坛永久会址达到50年一遇防洪标准。

二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工作流程

1. 责任主体单位委托评估单位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；

2. 评估单位根据国家、省市等各级部门的相关文件，进行决策风险分析，初步识别决策区域的风险因素，确定评估工作的主要内容，并将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相关信息进行公示；

3. 评估单位通过广泛征求该政策所涉及利益群体和社会各界的意见，掌握群众对政策的反映和评价，结合收集到的各方面意见建议，对政策的合法性、合理性、可行性、可控性进行分析论证，针对识别的社会风险因素，逐条提出具体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；

4. 评估单位编制完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；

5. 完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评审、备案工作。

三、征求公众意见的对象范围及主要事项

1. 对象范围：可能受本项目影响的利益相关者，包括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；

2. 主要内容：

(1) 对项目实施的态度；

(2) 对项目实施可能产生或担心出现的主要影响、最关心的问题；

(3) 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是否会影响公众利益，有何利益

诉求；

(4) 影响当地社会稳定的主要风险；

(5) 对项目实施的其他意见和建议。

四、公众表达意见的主要方式

对本项目的态度、意见、建议及相关诉求，可自公示之日起10日内，通过电话、传真、邮件等方式反馈给我们。您的意见、建议及诉求，将对本项目具有积极的意义，在此对您的积极参与表示感谢！

五、意见反馈联系方式

建设单位：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黄工 联系电话：15298988413

第三方稳评机构：海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何工 联系电话：13976612064

电子邮箱：475316694@qq.com

公示日期：2026年3月11日—2026年3月20日，共10天。